

汉滨区茨沟初级中学 2021 年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签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研究拟订全镇教育改革与发展政策措施，编制全镇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2. 实施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学前教育发展。

3. 负责各单位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党员教育管理工作以及党风廉政建设和纪检监察工作；负责全镇教体系统的宣传教育、精神文明建设和行风建设工作。

4. 负责全镇各级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并落实各级各类学校的设置标准；负责和指导全镇教育综合改革工作；负责推进城乡区域内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

5. 指导和管理全镇义务教育、学前教育工作。

6. 负责和指导全镇中小学布局调整；负责全镇教育的综合管理工作。

7. 主管全镇教师工作，统筹规划全镇教师队伍建设，承办全镇中小学教师资格初审和申报、职称初审工作；负责全镇校长培训和教师继续教育工作。

8. 编制并执行教育经费预算，管理教育专项资金；监督全镇教育经费的使用情况。

9. 负责全镇的教育科研和教育信息化工作；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管理、研究和质量监测评估工作，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10. 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及国防教育工作。

11. 负责全镇语言文字工作，贯彻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政策、规划、规范和标准，指导推广普通话工作。

12. 规划指导中小学劳动教育课的教学工作；指导学校后勤服务保障工作。

13. 实施家庭困难学生资助工作；组织实施全镇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管理和指导全镇教育事业的区内外交流与合作工作。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本部门设有教研组、办公室、少队室、政教、总务室等。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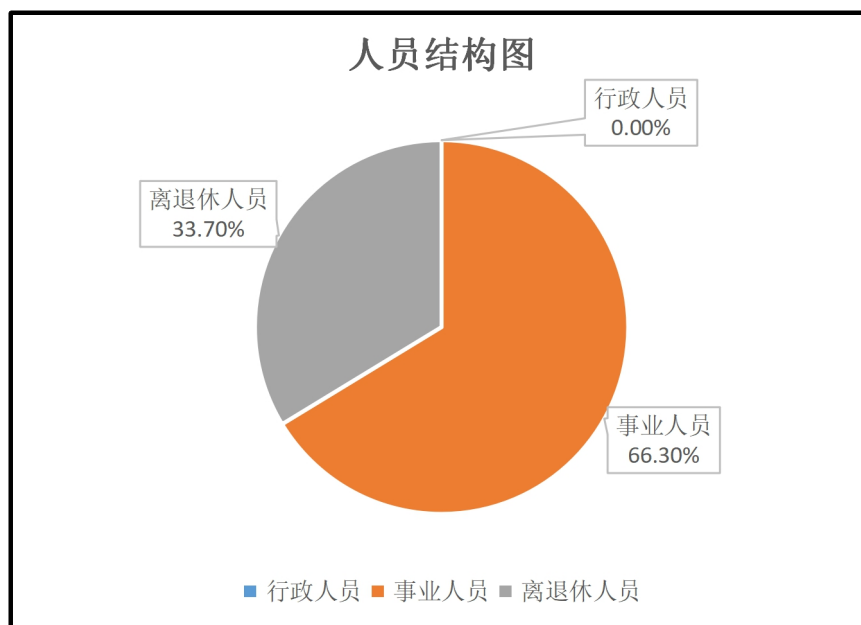
纳入 2020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1 个，11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茨沟镇茨沟初级中学
2	茨沟镇茨沟小学
3	茨沟镇茨沟小学佛爷岩教学点

4	茨沟镇茨沟小学柴河教学点
5	茨沟镇茨沟小学瓦铺教学点
6	茨沟镇景家小学
7	茨沟镇景家小学附设园
8	茨沟镇东镇九年制学校
9	茨沟镇东镇九年制学校二郎教学
10	茨沟镇东镇九年制学校王莽教学点
11	茨沟镇幼儿园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47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47 人；实有人员 122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2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62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否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支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汉滨区茨沟初级中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264.98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00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24.23	5. 教育支出	2,119.61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36
		9. 卫生健康支出	84.73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96.81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4.00
本年收入合计	2,293.21	本年支出合计	2478.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85.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2,478.50	支出总计	2478.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部门：汉滨区茨沟初级中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2,293.21	2,268.98		24.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5.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5.00						
2010308	信访事务	5.00	5.00						
205	教育支出	1,934.33	1,910.10		24.23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37.20	37.2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7.20	37.20						
20502	普通教育	1,863.87	1,839.64		24.23				
2050201	学前教育	37.17	12.94		24.23				
2050202	小学教育	571.52	571.52						
2050203	初中教育	1,247.91	1,247.91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7.27	7.27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3.00	33.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3.00	33.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0.26	0.26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0.26	0.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36	168.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62	143.6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5	6.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57	137.57						
20808	抚恤	16.59	16.59						
2080801	死亡抚恤	16.16	16.16						
2080802	伤残抚恤	0.43	0.4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5	8.1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5	8.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73	84.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73	84.7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28	60.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89	15.8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56	8.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81	96.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81	96.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81	96.81						
229	其他支出	4.00	4.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00	4.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00	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汉滨区茨沟初级中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478.50	2,077.25	401.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5.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5.00				
2010308	信访事务	5.00	5.00				
205	教育支出	2,119.61	1,718.35	401.25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37.20		37.2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7.20		37.20			
20502	普通教育	2,049.15	1,718.35	330.79			
2050201	学前教育	90.20	76.67	13.53			
2050202	小学教育	601.04	379.51	221.52			
2050203	初中教育	1,350.64	1,262.17	88.47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7.27		7.27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3.00		33.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3.00		33.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0.26		0.26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0.26		0.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36	168.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62	143.6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5	6.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57	137.57				
20808	抚恤	16.59	16.59				
2080801	死亡抚恤	16.16	16.16				
2080802	伤残抚恤	0.43	0.4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5	8.1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5	8.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73	84.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73	84.7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28	60.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89	15.8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56	8.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81	96.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81	96.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81	96.81				
229	其他支出	4.00	4.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00	4.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00	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汉滨区茨沟初级中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264.98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5.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00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2,095.38	2,095.38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36	168.36		
		9. 卫生健康支出	84.73	84.73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96.81	96.81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4.00		4.00	
收入总计	2,268.98	支出总计	2,454.27	2,450.27	4.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85.2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85.2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454.27	总计	2,454.27	2,450.27	4.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汉滨区茨沟初级中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450.27	2,049.62	400.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5.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5.00	
2010308	信访事务	5.00	5.00	
205	教育支出	2,095.38	1,694.72	400.66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37.20		37.2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7.20		37.20
20502	普通教育	2,024.92	1,694.72	330.20
2050201	学前教育	65.97	53.04	12.94
2050202	小学教育	601.04	379.51	221.52
2050203	初中教育	1,350.64	1,262.17	88.47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7.27		7.27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3.00		33.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3.00		33.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0.26		0.26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0.26		0.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36	168.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62	143.6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5	6.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57	137.57	
20808	抚恤	16.59	16.59	
2080801	死亡抚恤	16.16	16.16	
2080802	伤残抚恤	0.43	0.4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5	8.1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5	8.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73	84.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73	84.7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28	60.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89	15.8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56	8.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81	96.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81	96.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81	96.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汉滨区茨沟初级中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49.62	1,803.50	246.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38.69	1,738.69		
30101	基本工资	505.04	505.04		
30102	津贴补贴	342.06	342.06		
30107	绩效工资	367.78	367.7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7.57	137.5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28	60.2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89	15.8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15	8.15		
30113	住房公积金	96.81	96.8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5.12	205.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12		246.12	
30201	办公费	35.51		35.51	
30202	印刷费	6.78		6.78	
30203	咨询费	0.02		0.02	
30204	手续费	2.70		2.70	
30205	水费	2.78		2.78	
30206	电费	17.93		17.93	
30207	邮电费	10.56		10.5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38		3.38	
30211	差旅费	14.93		14.93	
30213	维修(护)费	29.25		29.25	
30214	租赁费	4.32		4.32	
30216	培训费	16.89		16.89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6		0.0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21		0.21	
30226	劳务费	41.11		41.11	
30228	工会经费	32.78		32.7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10		0.1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82		26.8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81	64.81		
30304	抚恤金	16.59	16.59		
30305	生活补助	6.49	6.49		
30307	医疗费补助	41.22	41.22		
30309	奖励金	0.45	0.4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6	0.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汉滨区茨沟初级中学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16.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汉滨区茨沟初级中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 和结 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 出	
合计			4.00	4.00	4.00		
229	其他支出		4.00	4.00	4.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00	4.00	4.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00	4.00	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汉滨区茨沟初级中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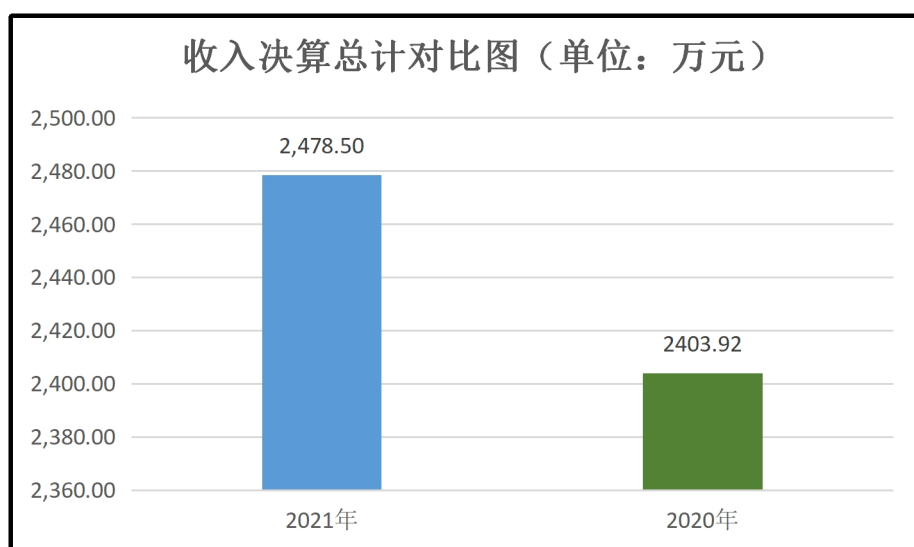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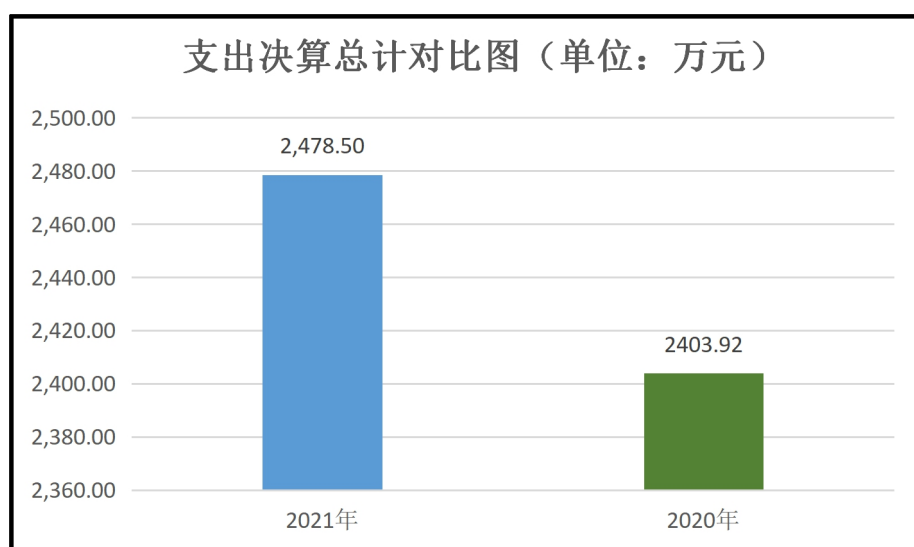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总计 2478.5 万元，总体情况比上年增长 74.58 万元，主要是人员较上年增加 8 人，加之 2021 年政府加大了对教育的投入，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卫生健康支出加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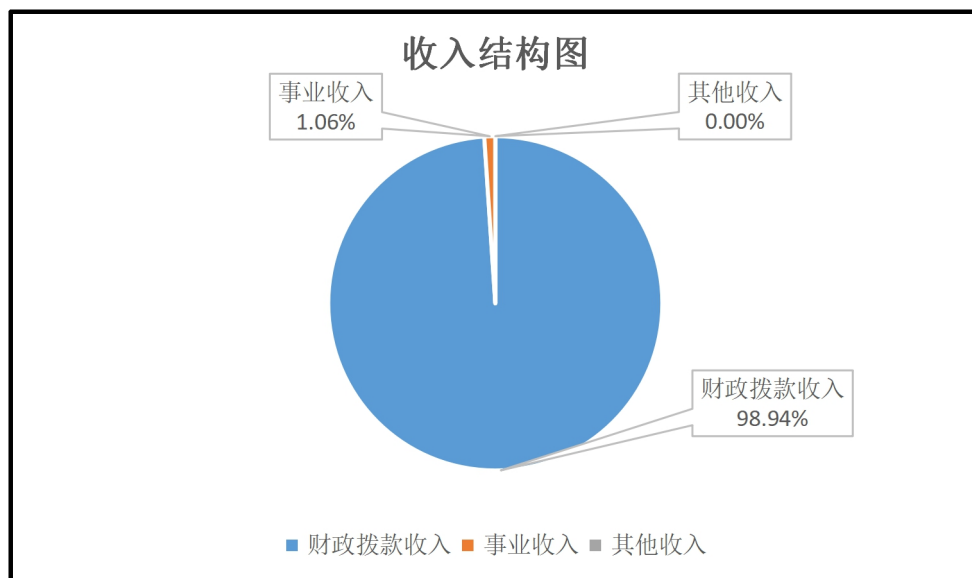


2021 年支出总计 2478.5 万元，总体情况比上年增长 74.58 万元，主要是人员比上年增长 8 人，加之 2021 年政府加大了对教育的投入，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卫生健康支出加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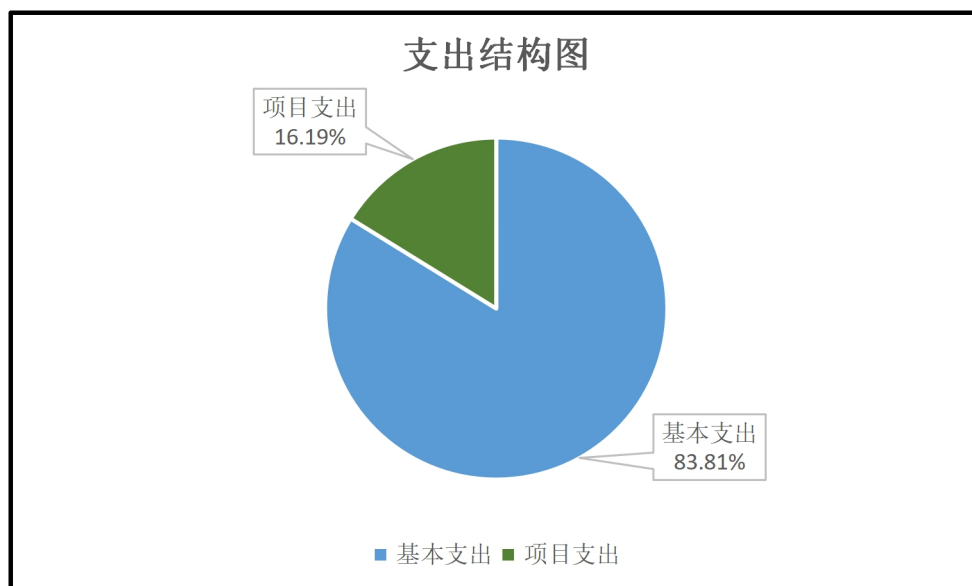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合计 2293.2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68.98 万元，占 98.94%；事业收入 24.23 万元，占 1.06%；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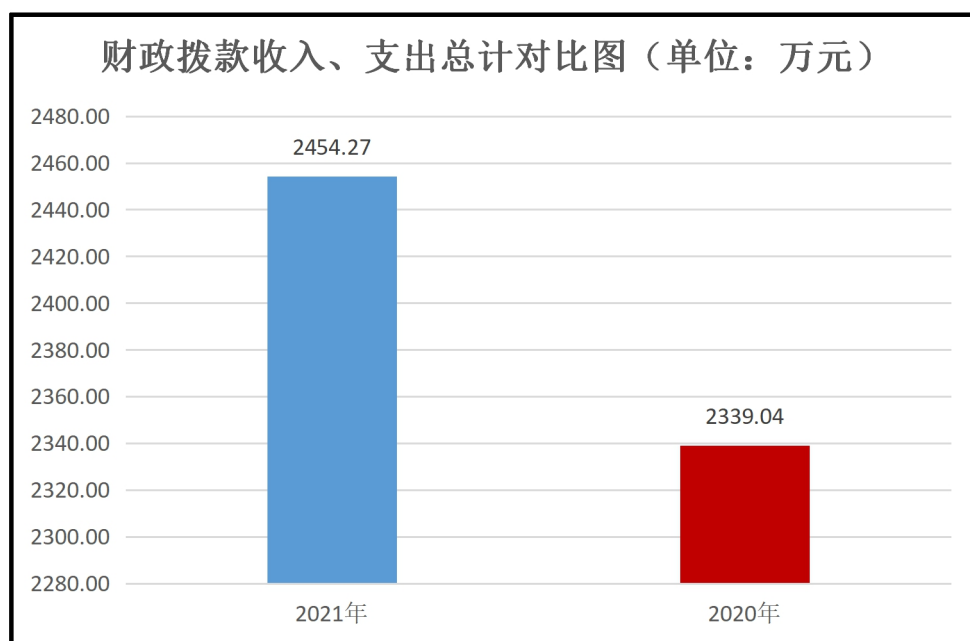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支出合计 247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77.25 万元，占 83.81%；项目支出 401.25 万元，占 16.19%；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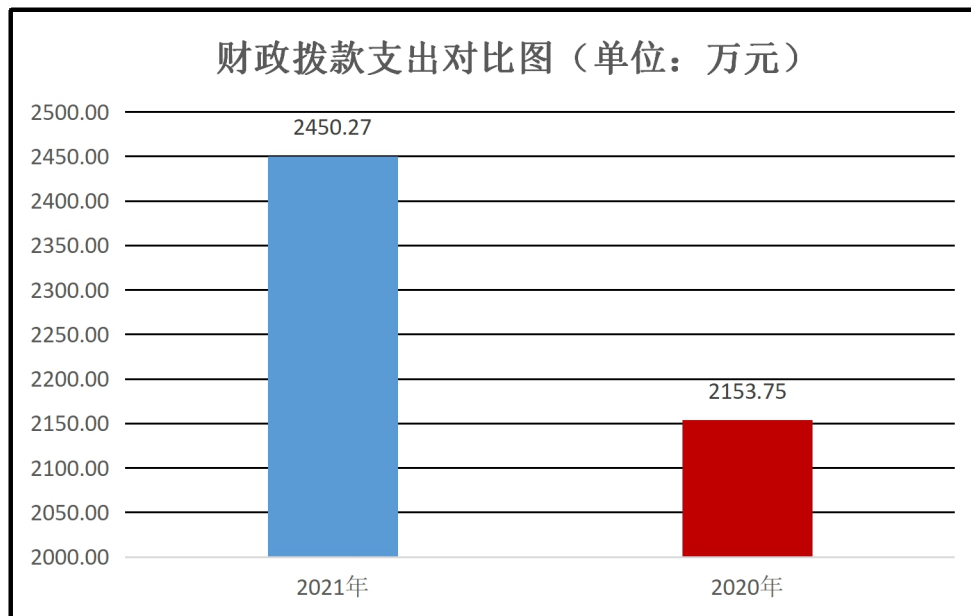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454.27 万元，比 2020 年总计收入增加 115.23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21 较上年增加 8 人，人员工资福利增大，加之乡镇工作补贴提标了、薪级普调、分级竞岗和职称晋升等人员工资整体增大；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454.27 万元，比 2020 年增长 115.23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21 较上年增加 8 人，加之 2021 年政府加大了对教育的投入，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卫生健康支出加大。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 2450.2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8%。与上年相比增加 296.52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96.52 万元，增长 12.1%，主要是因为 2021 较上年增加 8 人，加之 2021 年政府加大了对教育的投入，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卫生健康支出加大。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278.82 万元，调整预算为 2450.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50.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39.48 万元，调整预算为 65.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194.79 万元，调整预算为 601.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1.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119.50 万元，调整预算为 1350.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50.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7.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5.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6.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0.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6.05 万元，调整预算为 6.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7.65 万元，调整预算为 137.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7.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9. 抚恤类支出死亡抚恤及伤残抚恤。年初预算为 8.72 万元，调整预算为 16.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8.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6.55 万元，调整预算为

84.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95.84 万元，调整预算为 96.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49.6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1803.50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246.12 元。

人员经费支出 1803.5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05.04 万元、津贴补贴 342.06 万元、绩效工资 367.7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7.5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28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8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15 万元、住房公积金 96.8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5.12 万元、抚恤金 16.59 万元、生活补助 6.49 万元、医疗费补助 41.22 万元、奖励金 0.45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6 万元。

公用经费支出 246.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5.51 万元、印刷费 6.78 万元、咨询费 0.02 万元、手续费 2.7 万元、水费 2.78 万元、电费 17.93 万元、邮电费 10.56 万元、物业管理费 3.38 万元、差旅费 14.93 万元、维修(护)费 29.25 万元、租赁费 4.32 万元、培训费 16.89 万元、专用材料费 0.06 万元、专用燃料费 0.2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劳务费 41.11 万元、工会经费 32.78 万元、其他交通费 0.1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28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购置车辆 0 台，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培训费预算为 13.07 万元，调整预算为 16.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无会议费财政拨款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为 4 万元，同 2020 年相比增加 4 万元，原因是增加教育事业彩票公益金 4 万元，本单位 2021 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为 4 万元，同 2020 年相比增加 4 万元，原因是增加教育事业彩票公益金 4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16.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无各种车辆。无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无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2021 年当年无购置车辆；无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无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 13 个，共涉及资金 400.6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等 13 个二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2.12 万元，执行数 12.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2. 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48.85 万元，执行数 48.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3. 学生营养膳食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79.24 万元，执行数 79.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4. 残疾学生一次性交通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0.18 万元，执行数 0.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5. 营养改善计划工人工资及水电燃料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0.00 万元，执行数 3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6. 公办中小学幼儿园专职保安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7.2 万元，执行数 3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7. 设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32.74 万元，执行数 132.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

般。

8. 其他教育费附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3 万元，执行数 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9. 课后服务奖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7.27 万元，执行数 7.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10. 茨沟镇茨沟小学灾后重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0 万元，执行数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11. 学前教育公用经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4.55 万元，执行数 24.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12. 班主任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0.70 万元，执行数 0.70 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13. 义务教育学校补助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70.92 万元，执行数 170.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2.12	12.12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2.12	12.1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严肃财经纪律，落实好资助政策，保证资金安全，及时下达资金，督促学校按时落实资助资金。2. 加大宣传力度，落实国家奖助学金资助政策。3. 提高贫困家庭经济收入，助力家庭脱贫。				已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人数		161 人	161 人	
			享受资助的建档立卡贫困学生人数		150 人	150 人	
			享受资助的非建档立卡贫困学生人数		11 人	11 人	
			受助学生人数占比		56%	56%	
		质量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学生受到资助比例		51%	51%	
			非建档立卡贫困学生受到资助比例		38%	38%	
			受助学生覆盖率		≥54%	≥54%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足额发放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750 元	75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经济收入		11.25 万元	11.25 万元	
			增加非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经济收入		0.83 万元	0.83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贫困学生家庭负担，确保贫困家庭子女顺利接收学前教育		有效	有效	
			减轻建档立卡贫困学生家庭负担，确保贫困家庭子女顺利接收学前教育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生政策知晓率		≥85%	≥85%	
	对社会、经济发展可持续性影响		有效	有效			
	政策作用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贫困户幼儿家长满意度		≥85%	90%	
说明	请在此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8.85	48.8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8.85	48.8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严肃财经纪律，落实好资助政策，保证资金安全，及时下达资金，督促学校按时落实资助资金。 2. 加大宣传力度，落实国家奖助学金资助政策。 3. 提高贫困家庭经济收入，助力家庭脱贫。				已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学阶段补助人数		417 人	417 人	
			初中阶段补助人数		224 人	224 人	
			小学阶段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已补助人数		417 人	417 人	
			初中阶段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已补助人数		224 人	224 人	
		质量指标	小学阶段建档立卡贫困户非寄宿学生补助人数占小学阶段补助人数的比例		96%	96%	
			初中阶段建档立卡贫困户非寄宿学生补助人数占小学阶段补助人数的比例		39%	39%	
		时效指标	享受政策学生名单公示时间		≥7 天	≥7 天	
			补助资金及时足额发放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小学寄宿学生每学年人均补助标准		1000 元	1000 元	
			义务教育阶段小学非寄宿学生每学年人均补助标准		500 元	5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经济收入		46.98 万元	46.98 万元	
			增加非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经济收入		1.87 万元	1.87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学生得到补助的比例		≥68%	≥68%	
			建档立卡学生在九年义务教育阶段因家庭经济困难而辍学和失学比例		0%	0%	
			政策知晓率		≥90%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义务教育阶段非寄宿学生补助学生满意度		≥85%	100%	
			接受义务教育阶段非寄宿学生补助家长满意度		≥85%	90%	
说明	请在此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学生营养膳食补助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教体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9.24	79.24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9.27	79.27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严肃财经纪律，落实好资助政策，保证资金安全，及时下达资金，确保义务教育学校向符合条件的学生提供营养膳食补助。2. 规范营养改善计划管理，确保食品安全。3. 加强运营监管，进一步改善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逐步提高学生健康水平。4. 完善实名制信息和食谱价格信息公开，确保营养计划政策落实到位。				已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学生人数		春季 1164 人，秋季 1045 人	春季 1164 人，秋季 1045 人	
			惠及建档立卡学生数		春季 609 人，秋季 579 人	春季 609 人，秋季 579 人	
		质量指标	覆盖学生范围		农村义务教育学生	农村义务教育学生	
			补助资金及时足额下达		100%	100%	
		成本指标	小学阶段每学年人均补助标准		800 元	800 元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贫困学生家庭负担，确保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入学		有效	有效
		提高学生身体健康水平		有效	有效		
		政策知晓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小学阶段学生受助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营养餐学生满意度		≥80%	100%	
			享受营养餐学生家长满意度		≥80%	98%	
说明	请在此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残疾学生一次性交通费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教体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0.18	0.18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18	0.18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严肃财经纪律，落实好政策，保证资金安全，及时下达资金，督促学校按时落实补助资金。2. 加大宣传力度。				已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学生人数		9 人	9 人	
		质量指标	覆盖学生范围		义务教育学生	义务教育学生	
			补助资金及时足额下达		100%	100%	
		成本指标	小学阶段每学年人均补助标准		200 元	200 元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残疾学生家庭负担		有效	有效	
			提高学生身体健康水平		有效	有效	
			政策知晓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小学阶段学生受助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助学生满意度		≥80%	100%	
享受补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80%	100%			
说明	请在此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营养改善计划工人工资及水电燃料费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教体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3.00	23.0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严肃财经纪律，落实好政策，保证资金安全，及时下达资金，督促学校做到专款专用资金。				已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校数		7 个	7 个	
		质量指标	覆盖学生范围		义务教育学生	义务教育学生	
			资金及时足额下达		100%	10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6000 元；60 元	6000 元；60 元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学校负担		有效	有效	
			提高学校服务水平		有效	有效	
			政策知晓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益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助学校满意度		≥80%	85%	
享受补助学校师生满意度			≥80%	8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茨小灾后重建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教体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0	2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尽快回复茨沟小学灾后重建。2. 确保学生正常复学复课。3. 确保师生的安全做好活动板房的搭建及校舍的维修改造				已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校数		1 个	1 个	
		质量指标	校舍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数量指标	惠及学生		404	404	
		成本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补助		200000 元	200000 元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		有效	有效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涉及学校师生满意度		≥80%	85%	
			涉及学校家长满意度		≥80%	85%	
说明	请在此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设施设备购置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教体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32.74	132.74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32.74	132.74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促进农村教育均衡发展。2. 推进农村学校改善办学条件。				已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校数		8 个	8 个	
		数量指标	惠及学生		1040 人	1040 人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合格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补助		132.74	132.74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设施设备		有效	有效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涉及学校师生满意度		≥80%	85%	
			涉及学校家长满意度		≥80%	8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中小学幼儿园专职保安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教体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7.2	37.2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7.2	37.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维护校园安全。2. 推进农村学校安全规范管理。3. 消除校园内外的暴力分子，确保师生安全。				已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校数		5 个	5 个	
		质量指标	校舍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1000%	
		成本指标	安全管理补助		37.2	37.2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校园安全，规范安全管理		有效	有效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涉及学校师生满意度		≥80%	85%	
			涉及学校家长满意度		≥80%	8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其他教育费附加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教体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3	33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3	33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加强 3 所学校的校园文化建设。2. 推进农村学校改善办学条件。3. 维修维护校舍，确保校舍及师生的安全。				已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校数		3 个	3 个	
		数量指标	惠及学生		915 人	915 人	
		质量指标	校舍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补助		33	33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农村学校均衡发展		有效	有效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涉及学校师生满意度		≥80%	90%	
			涉及学校家长满意度		≥8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课后服务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教体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27	7.27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27	7.27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2. 推进农村学校教学发展。3. 减轻家长经济负担，减轻学生课业负担。4. 关爱学生身心健康，关注留守儿童。				已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校数		7 个	7 个	
		数量指标	惠及学生		579 人	579 人	
		质量指标	校舍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补助		7.27	7.24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脱贫户子女享受延时课服务，减轻其家庭负担。		有效	有效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涉及学校师生满意度		≥80%	90%	
			涉及学校家长满意度		≥8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公用经费补助				
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		实施单位	省教育厅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4.55	24.5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4.55	24.5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学前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 务等方面的支出，该经费的具体开支范围是：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学质 量提升及第三方评价的政府购买服务、办公、会议、印刷、教师培训、 实验实习、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教育信息化网络 费用、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学生课桌凳、床铺、食堂设施设备的 零星补充购置及维修维护，房屋、建筑物、校园内道路、围墙、大门、 运动场地、教室内教师讲台及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学校勤工俭学 购买生产设备和工具、校园绿化美化、校园文化建设等。			学前教育阶段各学校均正常运 转、已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 日常工作任务等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 完成 值	未完成原 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97%	≥ 97%	
			政策覆盖幼儿园数量	7 所	7 所	
		质量指 标	保教质量	逐步提高	逐步提 高	
			幼儿园办园条件	有效改善	有效 改善	
		时效指 标	资金下达	按时下达	按时下 达	
	社会效益 指标	积极引导地方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	持续增加	持续增 加		
		引导地方提高学前教育普惠保障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 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家长满意度	≥8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学校补助公用经费资金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教体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70.92	170.92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70.92	170.9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该经费的具体开支范围是：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学质量提升及第三方评价的政府购买服务、办公、会议、印刷、教师培训、实验实习、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教育信息化网络费用、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学生课桌凳、床铺、食堂设施设备的零星补充购置及维修维护，房屋、建筑物、校园内道路、围墙、大门、运动场地、教室内教师讲台及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学校勤工俭学购买生产设备和工具、校园绿化美化、校园文化建设等。				义务教育阶段各学校均正常运转、已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数	9 所	9 所	
			义务教育阶段小学学生人数	春季 1045 秋季 1040 人	春季 1045 人，秋季 1040 人	
			义务教育阶段小学教师人数	102 人	102 人	
			义务教育阶段初中学生人数	0 人	0 人	
			义务教育阶段初中教师人数	0 人	0 人	
			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质量指标	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上级下达学校的各项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开始时间	2021 年 1 月 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结束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小学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860 元/生. 年	860 元/生. 年	
			义务教育阶段初中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1060 元/生. 年	1060 元/生. 年	
			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标准	200 元/生. 年	200 元/生. 年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小学建档立卡贫困学生受教育人数	春季 581 人，秋季 579 人	春季 581 人，秋季 579 人	
			政策知晓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80%	100%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家长满意度	≥80%	98%	
			义务教育学校教师满意度	≥80%	99%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班主任津贴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教体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0.70	0.7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70	0.7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提高班主任待遇。2. 促进学校发展。			已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校数	10 个	10 个	
		质量指标	提高班主任待遇	有效	有限	建议提高标准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110 元/小学每班/年 130 元/中学每班/年	110 元/小学每班/年 130 元/中学每班/年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班主任地位	100%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涉及学校教师满意度	≥80%	8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 93.5 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1278.82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2450.24 万元，执行数 2450.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良好。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 汉滨区茨沟镇中心校

自评得分: 93.5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体育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 研究拟订全镇教育体育改革发展政策措施, 编制全镇教育体育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推进教育体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教师资格条例》和《幼儿园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 负责相应的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给付、行政检查、行政奖励及其他类备案等职能。 (3) 负责全镇各级各类教育体育工作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 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并落实各级各类学校的设置标准; 负责和指导全镇教育综合改革工作; 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 (4) 指导和管理全镇义务教育、学前教育工作; 制定基础教育发展规划、管理办法及教育教学规范性文件, 规范办学行为。 (5) 指导并规范办学行为, 促进教育事业健康发展。配合实施全镇中小学布局调整工作。 (6) 主管全镇教师工作, 统筹规划全镇教师队伍建设, 承办全镇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职称初审工作; 负责安排全镇校长培训和教师教育培训工作; 按管理权限负责局属事业单位干部人事工作。 (7) 负责编制下达部门教育体育经费预算并监督执行等工作。 (8) 负责全镇的教育科研、教育信息化建设、教育网络安全工作; 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管理、研究和质量监测评估工作, 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指导有关教育学会、协会等社团组织工作。 (9) 指导全镇各级各类学校的德育、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劳动教育及国防教育工作。 (10) 组织和管理考试工作, 负责和指导全镇各级各类学校学籍管理工作。 (11) 规划指导全镇中小学后勤保障服务工作。 (12) 指导全镇教育体育脱贫攻坚工作; 指导全镇各级各类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助学贷款工作; 承担全镇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工作。 (13) 贯彻国家体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 研究拟定全镇体育工作发展规划, 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各部门、各行业开展群众体育活动, 组织实施全民健身计划。 (14) 深化教育改革, 深入推进教育教学教研和学校管理体制机制改革, 促进城乡一体化发展, 切实减轻中小学生课业负担, 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15) 大力发展学前教育, 坚持政府主体、社会参与和坚持科学规划、标准化建设、规范化管理的原则, 促进学前教育持续发展。 (16) 完成区教体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 年支出合计 2450.27 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 2049.62 万元, 占 83.65%, 项目支出为 400.66 万元, 占 16.35%。人员经费支出占总支出的 73.6%,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占总支出的 10%, 项目支出占总支出的 16.4%。
(三) 简要概述当年区委区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 聚力推进均衡发展。在教体局领导下, 中心校主动作为, 积极协调各校, 充分发挥教育优先发展的职能优势, 凝聚合力, 共同推进教育均衡发展。制定了详细的整改方案, 查找薄弱环节, 督促补齐短板。要求学校做到直面问题, 找准差距, 补欠赶

	超，塑造亮点。对中小学内涵发展和办学条件存在的共性问题和各校的具体问题建立问题台账，逐一整改，全面消号，聚力冲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国验全面达标。 （二）全面改善办学条件。按照“高中城区化、初中区域化、小学（幼儿园）集镇化（社区化）”的原则以及标准化、信息化、寄宿制学校建设的要求，集中力量改变各校的办学条件。 （三）下功夫均衡师资配置。一是抓好建章立制工作。出台《中小学教师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等文件，签订《师德师风承诺书》《践行新民风承诺书》，持续开展“大家访”活动，强化师德师风建设，开展“身边的好老师（好校长、好典型）”评选推介活动，深入抓好师德师风教育整顿工作，全面推行师德考核负面清单和“一票否决”制，扎实推进师资均衡发展。二是深入推进校本研修。出台了《中小学教师校本研修工作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校本研修工作的指导意见》等文件，建立区校合力推进，教研、培训、电教紧密配合，教师全员参与的校本研修工作机制，强力促进了教师专业化成长。四是强化教师培训。通过参加阳光师训、国培计划、继续教育等项目培训，鼓励支持教师参加自考、函授等学历教育，全镇教师队伍学历合格率达到100%。五是加强教师交流轮岗（支教）工作。今年9月，全镇安排教师交流轮岗（支教）12人，有力地促进了校际间的师资均衡。六是多措并举均衡师资配置。通过中小学教育资源整合、教学点撤并，采取镇办内、学区内“走教”方式，解决了部分小学体育、音乐、美术教师短缺问题。 （四）强力实施素质教育。一是建立长效机制。出台《关于进一步推进素质教育工作的意见》等文件，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认真落实素质教育战略主题，坚持立德树人，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渗透到教育教学和日常管理的各个环节，广泛开展校园文化艺术节、规范汉字书写大赛、科技创新大赛、运动会等活动，全镇成立乒乓球、音乐、美术、书法等各类学生社团20多个，丰富师生的课余生活。二是规范学校管理。积极开展“四新四大”活动，完善学校规章制度，做到“一校一章程”，全面提高学校依法管理的能力和水平。三是深化课堂教学改革。持续推进“高效课堂”探索与改革，形成了有特点突出的高效课堂模式。四是进一步夯实校园安全工作。织牢校园安全管理网格，进一步完善工作制度，创新安全教育的方式方法和有效途径，强化安全管理，加强监督检查，狠抓工作落实。认真排查化解影响安全稳定的矛盾纠纷和突出问题，防止矛盾和问题蔓延升级，确保了教育系统和谐稳定。 （五）抓实抓细系统党建工作。强化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继续做好“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和“干部讲坛”等活动，启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实践教育，抓好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制度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强化党风廉政建设，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进一步加强制度规矩建设，增强“四种意识”，加强对党内政治生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民主集中制、校务公开等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紧盯“关键少数”“关键岗位”，坚决整治群众身边腐败问题，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加强财务制度建设，让财务在阳光下规范运行。坚持不懈地抓好教育乱收费治理工作。 （六）切实做好教育扶贫工作。一是强化义务教育控辍保学。贯彻落实好控辍保学“双线七长（区长、局长、镇长、中心校校长、学校校长、师长、家长）”责任制等有关制度，健全义务教育入学联控联保工作机制，确保建档立卡贫困户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无一人因贫辍学、失学。二是精准落实教育惠民政策。完善贫困户学生精准识别机制，提高精准识别效率，认真做好家庭贫困学生的精准资助和精准帮扶工作。
--	--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 公式和数据 获取方式	年初 目标 值	实际完 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 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 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 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依据部门预算批复数据以及部门决算上报数据	96%	100%	10	无	
		预算调整 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依据部门预算批复数据以及年终上报调整预算文件	98%	99%	4	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依据部门预算批复数据以及部门决算上报数据	96%	100%	5	无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依据部门预算批复数据以及年终上报调整预算文件	5%	0	5	无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依据部门预算批复数据以及部门决算上报数据	无	无	4.8	无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依据部门预算批复数据以及部门决算上报数据	100%	100%	4	无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